

## 填寫申請表格A的要點

### 就醫院管理局提供的藥物申請由衛生署直接支付醫療費用

申請人應在填寫表格前細閱申請表格 A 夾附的“申請人須知”部分。

2. 如就診醫管局機構的藥房有供應醫生所處方的藥物<sup>1</sup>，有關的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應使用申請表格 A 申請直接付款安排。表格 A 的 A 部應由公務員或退休公務員<sup>2</sup>填寫，而 B 部則應由 18 歲或以上受供養的合資格家屬額外填寫，否則應留空 B 部。
3. 同一申請可用於涵蓋同一處方內的多種藥物。門診病人每次獲新處方時，即使開處的是與以往相同的藥物，也須重新遞交申請。至於住院病人，則無須在留院期間遞交新申請，只有在調往另一家醫院時，才須要重新遞交申請。

公務員事務局  
二零一三年三月

---

<sup>1</sup> 為免生疑問，生活方式藥物並不屬發還醫療費用的藥物。舉例來說，很多時醫生會開處非那甯胺片劑以治療禿頭和昔多芬片劑以治療勃起功能障礙，在上述情況下有關藥物都屬於生活方式藥物，而非基於治療需要而開處，所以不屬發還費用安排的範疇。然而，醫院管理局主診醫生如基於醫療需要而開處“生活方式”藥物，並獲衛生署確定屬實，則該次開處的藥物將不會視為“生活方式”藥物，有關的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可使用表格 B 申請日後發還費用。

<sup>2</sup> 在特殊情況下，例如公務員或退休公務員申請人為昏迷病人，衛生署會考慮接受其代表所填寫的申請。